

证券代码：603341

证券简称：龙旗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41

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7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26年4月28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前十大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(%)
1	上海龙旗旗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95,793,544	18.33
2	HKSCC NOMINEES LIMITED	52,258,959	10.00
3	澄迈旗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45,845,019	8.77
4	葛振纲	21,443,635	4.10
5	天津金米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20,751,293	3.97
6	昆山旗云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15,971,815	3.06
7	王伯良	11,091,533	2.12

8	邓华	10,722,400	2.05
9	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—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10,395,691	1.99
10	华舜（广州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9,294,967	1.78

注（下同）：HKSCC NOMINEES LIMITED 即香港中央结算（代理人）有限公司，其所持股份乃代表多个权益拥有人持有。

二、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名称、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（股）	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比例（%）
1	HKSCC NOMINEES LIMITED	52,258,959	16.41
2	天津金米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20,751,293	6.52
3	邓华	10,722,400	3.37
4	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—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10,395,691	3.26
5	华舜（广州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9,294,967	2.92
6	澄迈仁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9,268,999	2.91
7	上海旗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6,575,809	2.06
8	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—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	6,270,000	1.97
9	金泰富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3,951,075	1.24
10	上海旗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3,609,310	1.13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5 月 7 日